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H Mobile Limited**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8)

## 附屬公司進一步出售於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

本公告乃由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根據台灣證券交易所適用之披露要求規定，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其股份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必須就本公告標題之事項刊發公告。為能及時發送資料予香港及台灣之投資者及有意投資者，在台灣作出該披露之同時，本公司謹此作出本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刊登之有關進一步出售於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台灣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交易）（「位速科技」）股份之公告以及於該公告中提及之本公司其他公告。

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期間（包括此兩天），高多企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高多」）透過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公開市場交易，以每股平均價約新台幣 33.36 元（以每新台幣兌 0.0325 美元之匯率換算，相當於約 1.08 美元）之價格出售總共 9,200,000 股位速科技之普通股（相當於位速科技截至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8.99%）（「股份出售」）。

截至本公告日期，股份出售導致高多於位速科技之總持股量由約佔 11.83%（即 12,105,248 股普通股）減少至於位速科技全部已發行之股本約佔 2.84%（即 2,905,248 股普通股）。

股份出售已確認 6,250,904 美元之公平值收益，其中，5,086,112 美元已計入二零一八年度「保留溢利」之一部分，而 1,164,792 美元則認為二零一九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所有股份出售所衍生之淨收款項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考慮到當時之市況、現有之公開信息及其他相關因素，本公司已評估所有具可能性之選擇，以致使於位速科技之投資所得之利益（於經濟、營運及其他方面）增加至最大程度，而股份出售代表本集團從該投資中再次實現部份財務回報。本公司將就高多於位速科技所持有之餘下股份繼續進行上述評估過程。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股份出售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

承董事會命  
代理主席  
池育陽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池育陽先生、王建賀先生及郭文義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Daniel Joseph MEHAN博士及陶韻智先生組成。

\*\* 高多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透過中間控股公司Execu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其現時註冊地址為P. 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 - 1205 Cayman Islands）。高多之現時註冊地址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其台灣FINI公司編號為F35901918，及其唯一董事現為張培德博士。